

第三章 《般若經》——甚深之一切法空

第七節 自性空與無自性空(p.180 ~p.188)

釋厚觀（2005.5.18）

一、概說《般若經》「自性空」與「無自性空」意義不同（p.180）

《般若經》常說自性空。一切法無自性，無自性故空：經論師的大力宏揚，學者們似乎覺得《般若經》所說的自性空，就是一切法無自性空了。

當然，《般若經》說一切法虛妄無實，但有名字，是可以說是無自性的。如《經》說：「我名字，……無自性」¹；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」²。但《般若經》所說的自性空，與無自性空，意義上是有些不同的。

二、《大智度論》所談的二類自性：世俗自性、勝義自性（p.180~p.181）

（一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46（大正 25，396b7~9）說：

「自性有二種：一者，如世間法（中）地堅性等；二者，聖人（所）知如、法性[界]、實際」。

- 1、自性的第一類：是世間法中所說的，地堅性，水濕性等。地以堅為自性，水以濕為自性等，世俗法中是可以這樣說的。如求堅等自性的實體，那是不可得的，也就是沒有自性——無自性了。
- 2、自性的第二類：是聖人所證的真如，或名法界、實際等。這是本來如此，可以名之為自性的。

（二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67 所說：

「色性者，……所謂地堅性等。復次、色實性，名法性」³，也就是這二類自性

¹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：

舍利弗！我說如我名字，我亦畢竟不生。如舍利弗所言，如我，諸法亦如是無自性。舍利弗！諸法和合生故無自性。（大正 8，269a22~24）

²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20：

世尊！諸菩薩摩訶薩，諸菩薩摩訶薩者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。如說我等，畢竟不生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。諸法亦爾，畢竟不生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。（大正 7，112a13~16）

³ 《大智度論》卷 67：

若菩薩摩訶薩，了了知般若波羅蜜相，不分別一切法，所謂不分別色，四大若四大造色；不分別色相者，不分別色是可見，聲是可聞；是色若好若醜，若短若長，若常若無常，若苦若樂等；不分別色性者，不見色常法，所謂地堅性等。復次、色實性，名法性，畢竟空故；是菩薩不分別法性，法性不壞相故。乃至一切種智亦如是。（大正 25，528b16~24）

的分別。這二類自性：

一是**世俗自性**：世間眾生以為自性有的，如地堅性等，不符緣起的深義，所以要破斥而論證為沒有自性的。

二是**勝義自性**：聖人所證見的真如、法界等，是聖人如實通達的，可以說是有的。所以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如、法性[界]、實際，世界故無，第一義故有」⁴；第一義就是勝義。

三、〈下本般若〉所說的「自性」與「無自性」（p.181~ p.183）

第一義中有的自性，〈下本般若〉是一再說到的。

（一）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3（大正8，551b10~12）說：

「色無縛無解，何以故？**色真性是色**。受、想、行、識無縛無解，何以故？（……）**識真性是識**」。

「色真性是色」，《道行般若》⁵與《摩訶般若鈔經》⁶，譯為：「色之自然故為色」，「自然」是「自性」的古譯。

趙宋所譯的《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，也作「色自性是色」⁷。

一般所知的，是**色等五蘊的虛妄相**，所以說繫縛，說解脫。

色等法的**勝義（真）自性**，是色等真相，這是沒有繫縛與解脫可說的。

與之相當的〈中本般若〉，如《放光般若經》說：

「五陰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色、色自有性，……識、識**自有性**。六波羅蜜亦

⁴ 《大智度論》卷1（大正25，59b18~60a3）：

有四種悉檀：一者、世界悉檀；二者、各各為人悉檀；三者、對治悉檀；四者、第一義悉檀……。云何名世界悉檀？有法從因緣和合故有，無別性。譬如車，轆、輻、軸、輞等和合故有，無別車也。人亦如是，五眾和合故有，無別人也。……

人等，世界故有，第一義故無。如如、法性、實際，世界故無，第一義故有。人等亦如是，第一義故無，世界故有。所以者何？五眾因緣有故有人。譬如乳，色、香、味、觸因緣有故有；若乳實無，乳因緣亦應無。今乳因緣實有故，乳亦應有；非如一人第二頭、第三手，無因緣而有假名。如是等相，名為世界悉檀相。

⁵ 後漢支婁迦讖譯的《道行般若經》卷3（大正8，441c25-27）：

佛語須菩提：色無著無縛無脫，何以故？**色之自然故為色**。痛、痒、思、想、生、死識無著無縛無脫，何以故？識之自然故為識。

⁶ 傳說為前秦曇摩蜚共竺佛念譯，其實是西晉竺法護譯的《摩訶般若鈔經》卷3（大正8，523b18-20）：佛語須菩提：色無著無縛無解，何以故？**色之自然為色**。痛、痒、思、想、生、死識無著無縛無脫，何以故？識之自然為識。

⁷ 趙宋施護譯的《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8（大正8，616a14-16）：

佛言：須菩提！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無縛無解，何以故？**色自性是色故無縛無解**，受、想、行、識自性是識故無縛無解。

不縛亦不解，何以故？六波羅蜜**所有無所有故**」⁸。

五陰「自有性」，還是〈下本般若〉的自性說，而〈中本〉增廣的六波羅蜜等，卻改作「**所有無所有**」了。

秦譯的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等，五陰、六度等，一律改爲「無所有性」⁹。

玄奘所譯的《大般若經》作「以無性爲自性」¹⁰，或「無所有性爲色等自性故」¹¹。

依各本的比較，可知〈下本般若〉是「自性」，〈中本般若〉漸演化爲「無所有（之）性」，再演化爲「無性爲自性」，「無所有性爲自性」。意義相同，但這是無性的自性，與〈下本〉的但說「自性」不同了。

（二）《道行般若經》卷3（大正8，441a13~15）說：

「人無所生；般若波羅蜜與人俱皆自然；人恍惚故；般若波羅蜜（與人）俱不可計；人亦不壞，般若波羅蜜亦如是」。

⁸《放光般若經》卷9（大正8，63c19-24）：

須菩提復白佛言：世尊！云何深般若波羅蜜難了難知？

佛報言：須菩提，五陰不縛不解。何以故？色、色自有性，痛、痛自有性，想、想自有性，行、行自有性，識、識自有性。六波羅蜜亦不縛亦不解，何以故？六波羅蜜**所有無所有故**。

⁹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（大正8，305c4-6）：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是般若波羅蜜，云何甚深、難信、難解？

須菩提！色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色。受、想、行、識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受、想、行、識。

檀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檀波羅蜜。尸羅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尸羅波羅蜜。羼提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羼提波羅蜜。毗梨耶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毗梨耶波羅蜜。禪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禪波羅蜜。般若波羅蜜不縛不解，何以故？**無所有性**是般若波羅蜜。

¹⁰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五分〉）卷559（大正7，885a25-b2）：

具壽善現復白佛言：如是般若波羅蜜多云何甚深極難信解？

佛告善現：色非縛非脫。何以故？色**以無性爲自性故**，受想行識非縛非脫。何以故？受想行識，皆**以無性爲自性故**。復次，善現！色前、後、中際非縛非脫。何以故？色前、後、中際皆**以無性爲自性故**。受想行識前、後、中際非縛非脫。何以故？受想行識前、後、中際皆**以無性爲自性故**。

另參見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四分〉）卷545（大正7，801c19~802a2）。

¹¹(1)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三分〉）卷506（大正7，581a24-27）：

具壽善現，復白佛言：如是般若波羅蜜多，云何甚深難信難解？

佛告善現：色乃至識非縛非脫，何以故？以色乃至識，**無所有性爲色等自性故**。

(2)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435（大正7，189c14-18）：

具壽善現復白佛言：如是般若波羅蜜多云何甚深難信難解？

佛言：善現！色無縛無解。何以故？**以色無所有性，爲色自性故**。受想行識無縛無解。何以故？**以受想行識無所有性，爲受想行識自性故**。

(3)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初分〉）卷182（大正5，979a23-27）：

具壽善現復白佛言：如是般若波羅蜜多云何甚深難信難解？

佛言：善現！色無縛無解。何以故？**以色無所有性，爲色自性故**。受想行識無縛無解。何以故？**以受想行識無所有性，爲受想行識自性故**。

《摩訶般若鈔經》¹²也如此說。

這二本古譯，說人[眾生]與般若波羅蜜，都是無所生[無生]，自然，恍惚[遠離]，不可計[不可思議]，不（滅）壞。所說的自然——自性，《小品般若》等就譯作「無性」¹³；《大般若經》竟改作「無自性」了¹⁴。

（三）《大明度經》卷 1（大正 8，482a21~23）說：

「眾生自然，念亦自然。……眾生恢廓，念（亦）恢廓。……眾生之不正覺，而念（亦）不正覺」。

自然，恢廓，不正覺——三者，《摩訶般若鈔經》¹⁵作：自然，恍惚[遠離]，難了知。

自然——自性，《道行般若經》作「空」性¹⁶；而《小品般若經》等，就譯作「無性」¹⁷。

¹² 《摩訶般若鈔經》卷 3(大正 8，522c9~12)：

人無所生；般若波羅蜜與人俱皆自然；人恍惚故；般若波羅蜜俱不可計；人亦不壞，般若波羅蜜亦如是。

¹³(1)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3(大正 8，550b18~26)：

世尊！菩薩如是亦分別，則不行般若波羅蜜。何以故？般若波羅蜜無如是相，我當度若干眾生，即是菩薩計有所得，所以者何？

眾生不生故，般若波羅蜜不生。眾生無性故，般若波羅蜜無性。眾生離相故，般若波羅蜜離相。眾生不滅故，般若波羅蜜不滅。眾生不可思議故，般若波羅蜜不可思議。眾生不可知故，般若波羅蜜不可知。眾生力集故，如來力亦集。

(2) 《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7(大正 8，614b18-c2)：

若菩薩於一切法，有所分別，而作是念：我得具足一切智果，我為眾生說諸法門，能度若干眾生令至涅槃。而彼菩薩作是念者，即不名行般若波羅蜜多。所以者何？般若波羅蜜多無如是相，不見眾生有所度者有所得者，以眾生無性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性。眾生離相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離相。眾生不生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不生。眾生不滅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不滅。眾生不思議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不思議。眾生無覺了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無覺了。眾生如實知勝義故，般若波羅蜜多亦如實知勝義。眾生力集故，如來力亦集。世尊！我以如是因緣，謂大波羅蜜多是般若波羅蜜多。

¹⁴(1)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(〈第五分〉)卷 559(大正 7，884a18~21)：

世尊！有情無生故，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生。有情無自性故、遠離故、不可思議故、無滅壞故、無覺知故，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自性，廣說乃至亦無覺知。

(2)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(〈第四分〉)卷 544(大正 7，799c19~21)：

有情無生故，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生。有情無自性故，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自性。

¹⁵ 《摩訶般若鈔經》卷 1(大正 8，511c11-13)：

人之自然；當念知人之恍惚；當念知恍惚；人身難了知當念知之。舍利弗，菩薩摩訶薩，法當作是守當作是行。

¹⁶ 《道行般若經》卷 1(大正 8，429a7-9)：

人身當諦念，當作是了知，人身若干種空，其念亦若干種空當了。知是人身難了知，所念難了知，舍利弗菩薩當作是學當作是行。

¹⁷(1)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(大正 8，540a3-6)：

眾生無性故，當知念亦無性。眾生離故，念亦離。眾生不可得故，念亦不可得。舍利弗！

《大般若經》「第四分」¹⁸、「第五分」¹⁹，譯為「無自性」。
與之相當的〈中本般若〉各本，都作「無」，「無自然」，「無自性」²⁰。

〈下本般若〉的自然——自性，與無生、遠離、不可思議為同類，實在是勝義自性，法性與涅槃的異名，稱之為「無所有性」，「無性為自性」，雖多一轉折（近於「正」經「反」而到「合」）是可以的；如改為「無自性」，似乎是不適當的！

四、〈中本般若〉所說的「自性」與「無自性」（p.183）

（一）〈中本般若〉也說到自性，如：

我欲令菩薩，以是念行般若波羅蜜。

(2) 《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2(大正 8，592a11-15)：

眾生**無性**故，當知念亦**無性**。眾生離故，當知念亦離。眾生無心故，當知念亦無心。眾生無覺了故，當知念亦無覺了。眾生知如實義故，念亦知如實義。舍利子，我欲令諸菩薩摩訶薩，如是行般若波羅蜜多。

¹⁸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四分〉）卷 539(大正 7，769b9-11)：

舍利子！有情無自性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無自性。有情無所有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無所有。

¹⁹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五分〉）卷 556(大正 7，870a19~21)：

舍利子，一切有情無自性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無自性。

²⁰(1)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(大正 8，273a4~7)：

眾生**無**故念亦**無**，眾生性**無**故念亦性**無**，眾生法**無**故念亦法**無**，眾生離故念亦離，眾生空故念亦空，眾生不可知故念亦不可知。

(2) 《光讚經》卷 9(大正 8，210a9~13)：

吾今讚歎賢者所說為真為諦，人無所有，其所念者亦無所有。人**無自然**，其所念者亦**無自然**。人為空，為念亦空。為人**恍忽**，念亦**恍忽**。人身**空無**，念亦**空無**。人**無所覺**，念亦**無所覺**。

(3) 《放光般若經》卷 5(大正 8，37c17-20)：

如眾生**無所有**，念亦**無所有**，有無亦**無所有**。如眾生**寂**，念亦復**寂**。如眾生**空**，念亦復**空**。如眾生**無所覺**，念亦**無所覺**。

(4)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24(大正 7，131c4-10)：

舍利子，有情**非有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非有**。有情**無實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實**。有情**無性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性**。有情**空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空**。有情**遠離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遠離**。有情**寂靜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寂靜**。有情**無覺知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覺知**。

(5)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三分〉）卷 498(大正 7，535c22-536a2)：

有情乃至見者**非有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非有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無實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實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無性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性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空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空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遠離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遠離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寂靜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寂靜**。有情乃至見者**無覺知**故，當知如是住及作意亦**無覺知**。

1、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0（大正 8，292b24~27）說：

「云何名無為諸法相？若法無生無滅，無住無異，無垢無淨，無增無減諸法自性。云何名諸法自性？諸法無所有性，是諸法自性，是名無為諸法相」。²¹

諸法自性，唐譯本作：「謂一切法無性自性」²²，意義相同。

2、又《摩訶般若經》說：「諸法實性，無生無滅，無垢無淨故」²³。

實性，唐譯本也作「自性」²⁴。

「無性」與「無自性」說，是〈中本般若〉的一致傾向，而唐譯本增入了更多的「無自性」，更多的「無性為性」，「以無性而為自性」。

（二）印順法師之評論

我以為：般若法門本是直觀深法性的，空（性）是涅槃的異名，所以自性也約勝義自性說。然般若法門的開展，不但為久行說，為鄰近不退者說，也為初學說；不但為利根說，也為鈍根說。

這一甚深法，在分別、思惟、觀察，非勘破現前事相的虛妄不實，從虛妄不實去求突破不可。這所以多說一切法「無性」，一切法「無自性」了。以無自性為自性，與空的空虛性及涅槃的雙層意義²⁵，是非常契合的。

²¹ 《大智度論》卷 59（大正 25，480c4~15）：

問曰：何因緣故說是有為法、無為法相？

答曰：帝釋讚歎般若波羅蜜，攝一切法，此中欲說因緣。有為法相，所謂十八空、三十七品乃至十八不共法；略說善不善等，乃至世間出世間，是名有為法相。何以故？是作相，先無今有，已有還無故。與上相違，即是無為法相。是二法相，皆般若波羅蜜中攝。有為善法是行處，無為法是依止處；餘無記、不善法，以捨離故不說。此是新發意菩薩所學。若得般若波羅蜜方便力，應無生忍，則不愛行法，不憎捨法，不離有為法而有無為法，是故不依止涅槃。

²²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30（大正 7，164c3-6）：

此中何謂無為法性？謂一切法無生無滅，無住無異，無染無淨，無增無減，無相無為，諸法自性。

云何名為諸法自性？謂一切法無性自性，如是說名無為法性。

²³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（大正 8，221c3~5）：

舍利弗！但有名字故，謂為菩提，但有名字故，謂為菩薩，但有名字故，謂為空。所以者何？諸法實性，無生無滅，無垢無淨故。

《空之探究》p.187，注 17：羅什譯作「實性」，前引《小品經》作「真性」，都表示勝義自性，免得與世俗自性的混同。

²⁴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02（大正 7，11c7~6）：

舍利子！此但有名謂為菩提，此但有名謂為薩埵，此但有名謂為菩薩，此但有名謂之為空，此但有名謂之為色受想行識。如是自性無生無滅，無染無淨，菩薩摩訶薩如是修行般若波羅蜜多，不見生，不見滅，不見染，不見淨。何以故？但假立客名，分別於法而起分別；假立客名，隨起言說，如如言說，如是如是生起執著。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，於如是等，一切不見，由不見故，不生執著。

²⁵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第三章第六節〈空之雙關意義〉p.178。

五、「本性空」與「自性空」(p.183~p.184)

(一) 聖智所證知的「本性空」

《般若經》廣說種種空，而定義都是：「非常非壞，何以故，本性爾故」²⁶。經說十四空，十六空，十八空，二十空，依種種法義來顯示空，而一切都是約**本性空** (prakRti-ZUnyatA) 說的。本性空是聖智證知的，所以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5 (大正 8, 402c4~9) 說：

「須菩提！若內空性不空，外空乃至無法有法空性不空者，則壞空性。是**(本)性空**不常不斷，何以故？是**(本)性空**無住處，亦無所從來，亦無所從去。須菩提！是名法住相。是中無法，無聚無散，無增無減，無生無滅，無垢無淨，是為**諸法相**」。

「是為諸法相」，唐譯本作：「是一切法本所住性」²⁷。

本性(prakRti)，在說一切有部中，與自性(svabhAva)同一內容，如《大毘婆沙論》說：「如說自性，我，物，自體，相，分，本性，亦爾」²⁸。

(二)「自性空」之意義

A、勝義自性空

《般若經》中處處說本性空，也處處說自性空 (svabhAva-ZUnyatA)，意義也大

²⁶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(〈第二分〉)卷 413(大正 7, 73a15~c21)：

復次，善現！菩薩摩訶薩大乘相者，謂內空、外空、內外空、空空、大空、勝義空、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空、無際空、散無散空、本性空、自共相空、一切法空、不可得空、無性空、自性空、無性自性空。

云何**內空**？內謂內法，即是眼耳鼻舌身意。當知此中眼由眼空，非常非壞，乃至意由意空，**非常非壞，何以故，本性爾故**。善現！是為內空。……

云何**本性空**？本性謂若有為法性、若無為法性，如是一切，皆非聲聞、獨覺、菩薩、如來所作，亦非餘所作，故名本性。當知此中本性由本性空，**非常非壞，何以故，本性爾故**。善現！是為本性空。……

云何**無性自性空**？無性自性謂諸法無能和合者性，有所和合自性。當知此中無性自性由無性自性空，**非常非壞，何以故，本性爾故**。善現！是為無性自性空。

²⁷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(〈第二分〉)卷 473：

復次，善現！若內空性本性不空，若外空、內外空、空空、大空、勝義空、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空、無際空、散無散空、本性空、自共相空、一切法空、不可得空、無性空、自性空、無性自性空亦本性不空者，則諸菩薩摩訶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，不應為諸有情說一切法皆本性空，若作是說，壞本性空。然本性空理不可壞，非常非斷。所以者何？本性空理無方無處，無所從來，亦無所去。如是空理，亦名法住，此中無法，無聚無散，無減無增，無生無滅，無淨無不淨，**是一切法本所住性**。諸菩薩摩訶薩安住其中，求趣無上正等菩提，不見有法有所求趣，不見有法無所求趣，以一切法都無所住，故名法住。(大正 7, 398a13~26)

²⁸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6(大正 27, 29c23)。

致相同。**自性空，本是勝義自性空**，如說：「自性空故，自性離故，自性無生故」²⁹。這是以空、離來表示自性；自性空並非沒有自性。

B、世俗自性空（無世俗自性）（p.184）

1、由於「假名無實」，「虛妄無實」，與空的空虛義相關聯，而自性空有了無世俗自性的意義，如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4（大正 8，398b25~27）說：
「是名，但有空名，虛妄憶想分別中生。……此事本末皆無，**自性空故**」。

2、「自性空故」，唐譯本作「自性皆空」³⁰，更顯出都無世俗自性的意味。如說：
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。……以色處等與名，俱自性空故」³¹。

六、「勝義自性空」漸演化為「世俗的無自性空」（p.184~ p.186）

²⁹(1)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(大正 8，228b1~17)：

舍利弗！有菩薩摩訶薩，行般若波羅蜜時，修神通波羅蜜，以是神通波羅蜜，受種種如意事：能動大地；變一身為無數身，無數身還為一身；隱顯自在，山壁樹木，皆過無礙，如行空中；履水如地，凌虛如鳥，出沒地中，如出入水；身出煙燄，如大火聚；身中出水，如雪山水流；日月天德，威力難當，而能摩捫；乃至梵天，身得自在。亦不著是如意神通，神通事及己身，皆不可得；**自性空故，自性離故，自性無生故**。不作是念：我得如意神通，除為薩婆若心。

如是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得如意神通智證。是菩薩以天耳淨，過於人耳，聞二種聲：天聲、人聲。亦不著是天耳神通，天耳與聲及己身，皆不可得；**自性空故，自性離故，自性無生故**。不作是念：我有是天耳，除為薩婆若心。

(2)《光讚經》卷 2(大正 8，159b23~c14)：

佛告舍利弗：或有開士大士，修於神通至度無極，無央數神通因緣之事。……其神足亦無所得亦無憍逸，起亦無所想亦無念者。**興自然空，自然空者則為寂寞，其自然者亦無所起**。又如斯者，不發神足及神足行。唯以專思諸通慧事，是開士智度無極神足證慧神足所由。

佛告舍利弗：其開士大士，淨於天耳越天人耳。得聞一一音諸天人聲，亦不想念天耳之種。不作是念我聞其聲，亦無所得。**自然之空，自然寂寞，其自然者，則無所起，亦無所得，亦無所念**。亦不自念我得天耳，唯以志於諸通事。開士大士，是為行智慧度無極天耳證慧神通之行。

³⁰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71(大正 7，386a11~17)：

諸菩薩摩訶薩，行深般若波羅蜜多，悲願熏心方便善巧，教令遠離作如是言：「名」是分別妄想所起，亦是眾緣和合假立，汝等於中不應執著，「名」無實事，**自性皆空**，誰有智者執著空法？如是善現！諸菩薩摩訶薩，行深般若波羅蜜多，方便善巧，為諸有情說遣「名法」。

³¹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（〈第二分〉）卷 422(大正 7，119c2~11)：

復次，舍利子！尊者所問『何緣故說諸菩薩摩訶薩，諸菩薩摩訶薩**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**』者，舍利子！以諸菩薩摩訶薩名唯客攝故。

時舍利子問善現言：何緣故說以諸菩薩摩訶薩名唯客所攝？

善現對曰：舍利子！如色名，唯客所攝，受想行識名亦唯客所攝。所以者何？色非名，名非色；受想識非名，名非受想行識。色等中無名，名中無色等，非合非散，但假施設。何以故？**以色等與名，俱自性空故**，自性空中，若色等若名，俱無所有不可得故。舍利子！菩薩摩訶薩名亦復如是，唯客所攝，由斯故說諸菩薩摩訶薩**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**。

「勝義的自性空」，漸演化為「世俗的無自性空」，還可以從空的類集中得到證明。

(一)〈中本般若〉十六空中，不包含「自性空」

〈中本般若〉立十六空，是在十四空以下，增列「無性空」(abhAva-ZUnyatA)與「無性自性空」(abhAva-svabhAva-ZUnyatA)，十六空是沒有「自性空」的。

(二)十六空或十八空之後再立的「四空」中，提到「自性由自性空」(勝義自性空)然〈中本般若〉，無論為十六空，或十八空(〈上本〉立二十空)，在說十六或十八空後，都更說四種空：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法[有性]法相空，無法[無性]無法相空，自法[自性]自法相空，他法[他性]他法相空」³²。

自法自法相空，就是「**自性由自性空**」。所說的自性空，是：「是(自性)空，非知作，非見作」³³。非知所作，非見所作，也非餘人所作的自性空，正是本來如此的**勝義自性空**。

(三)成立「十八空」時，增列了「自性空」(世俗自性空)

一直到成立十八空(與《大般若經》〈第二分〉相當)，才在**無性空**與**無性自性空**間，增列**自性空**。³⁴這三種空，如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(大正8, 250c21~27)說：

「何等為無法[無性]空？若法無，是(無法)亦空，非常非滅故」。

「何等為有法[自性]空？有法名諸法和合中有自性相，是有法空，非常非滅故」。

「何等為**無法有法[無性自性]空**？諸法中無法，諸法和合中有自性相，是**無法有法空**，非常非滅故」。³⁵

³²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：

復次，須菩提！法法相空，無法無法相空，自法自法相空，他法他法相空。

何等名法法相空？法名五眾，五眾空，是名法法相空。

何等名無法無法相空？無法名無為法，是名無法無法相空。

何等名自法自法相空？諸法自法空。**是空，非知作，非見作**，是名自法自法相空。

何等名他法他法相空？若佛出，若佛未出，法住、法相、法位、法性、如、實際，過此諸法空，是名他法他法相空，是名菩薩摩訶薩摩訶衍。(大正8, 250c28~251a8)

³³ 同上，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(大正8, 250c28~251a8)。

³⁴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第三章第四節〈空之發展與類集〉p.161~p.162「十四空、十六空、十八空、二十空對照表」。

³⁵《大智度論》卷31(大正25, 296a10~b2)：

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者，**無法空者**，有人言：無法，名法已滅，是滅無故，名無法空。**有法空者**，諸法因緣和合生，故有法，有法無故，名有法空。**無法有法空者**，取無法有

無法有法空，依經文說，是無法[無性]與有法[自性]的合觀為空。所以《大智度論》以為：與內空、外空、內外空——初三空一樣：「十八空中，初三空破一切法，後三空亦破一切法」³⁶。

又如《光讚般若經》說：「一切諸法皆無所有，悉為自然[自性]」，³⁷是以一切法無性而顯自性。

《摩訶般若經》說：「諸法亦如是無自性，舍利弗！諸法和合生故無自性」。³⁸唐譯《大般若經》作：「諸法都無和合自性，何以故？和合有法自性空故」³⁹。

諸法和合生，所以沒有自性，這是無自性的自性空；也與眾緣和合生故無自性，緣起的無自性空相同。

但在《般若經》中，這還是十八空的一空，把握這一原則而徹底發揮的，那是龍樹的緣起（無自性故）即空了。

法相不可得，是為無法有法空。復次，觀無法有法空，故名**無法有法空**。復次，行者觀諸法：生、滅，若有門、若無門，生門生喜，滅門生憂。行者觀生法空則滅喜心，觀滅法空則滅憂心。所以者何？生無所得，滅無所失，除世間貪憂故，是名**無法有法空**。

復次，十八空中，初三品空，破一切法；後三空，亦破一切法。**有法空**，破一切法生時、住時；**無法空**，破一切法滅時；**無法有法空**，生滅一時俱破。

復次，有人言：過去、未來、法空，是名**無法空**；現在、及無為法空，是名**有法空**。何以故？過去法滅失、變異歸無；未來法因緣未和合，未生、未有，未出、未起，以是故名**無法**。觀知現在法及無為法現有，是名**有法**。是二俱空，故名為**無法有法空**。

復次，有人言：無為法無生、住、滅，是名**無法**；有為法生、住、滅，是名**有法**。如是等空，名為**無法有法空**。是為菩薩欲住內空乃至無法有法空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

³⁶《大智度論》卷 31(大正 25, 296a19~22)：

復次，十八空中，初三空破一切法，後三空，亦破一切法。有法空，破一切法生時、住時；無法空，破一切法滅時；無法有法空，生滅一時俱破。

³⁷《光讚經》卷 9(大正 8, 206c5~12)：

是故舍利弗，所言吾我悉無所有，一切諸法亦無所有，悉為自然。所以者何？自然無合無散。舍利弗問須菩提，何謂自然無合無散？

答曰：色、痛痒、思、想、生死識者，用自然故無合無散。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六情，所受所生痛痒所合，悉為自然無合無散，六波羅蜜亦無合無散悉為自然。是故舍利弗，一切諸法皆無所有悉為自然。

³⁸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(大正 8, 269a22~b3)：

舍利弗！我說如我名字，我亦畢竟不生。如舍利弗所言，如我，諸法亦如是無自性，舍利弗！諸法和合生故無自性。舍利弗！何等和合生無自性。舍利弗！色和合生無自性，受、想、行、識和合生無自性。眼和合生無自性，乃至意和合生無自性。色乃至法，眼界乃至法界，地種乃至識種，眼觸乃至意觸，眼觸因緣生受乃至意觸因緣生受，和合生無自性。檀那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和合生無自性，四念處乃至十八不共法，和合生無自性。

³⁹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(〈第二分〉)卷 422(大正 7, 121c2~5)：

復次，舍利子！尊者所問『何緣故說諸法亦爾，畢竟不生，但有假名，都無自性』者，舍利子！諸法都無和合自性。何以故？和合有法自性空故。